

致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

本人周錦基是地區組織「灣仔起步」司徒拔道區社區專員，本身也是電動車車主，而司徒拔道一帶有不少電動車車主，在之前的區議會選舉中向本人提供不少意見，現歸納重點如下：

1. 私人停車場

據我們了解，政府一向的政策是電動車車主應在其辦公地方或居所等適當場地為其車輛充電，以應付每天行程。公共充電網絡只屬輔助性質。

財政司在上年預算案中表示會研究方法鼓勵在現有樓宇停車場安裝電動車充電設施，其實政府一向只鼓勵大廈提供可作汽車充電的基建，但整件事的重點：充電器，政府會否主動出錢安裝？

事實上，車主要在自己泊車位安裝一部中速充電器成本大約為 2 萬，現時很少車主會這樣做（除非自己住獨立屋），一來成本問題，二來向大廈業主申請安裝困難重重（包括客觀的舊廈線路佈設，業主們又怕麻煩），所以如果政府不主動介入「安裝設備」這個環節，政府以上的政策只會淪為空談。

本人向來反對浪費公帑，並非鼓勵政府大規模投入資金安裝。現時生產力促進局已經聯同本港創科公司合力研發「手提式電動車充電器」，停車場只需安裝每個約 HK\$1,000 的充電插頭，安裝成本是傳統充電裝置的十分一，車主以月費約 HK\$1,000 可以充電 60 小時，以中速充電 1 小時可續航 30 公里，換言之公里成本為 HK\$0.55 左右，比較汽油車約 HK\$1.5-2，仍然省錢。本人要求政府主動介入，一方面資助停車場安裝這類充電插頭，再給予車主一定的優惠鼓勵試用，不要再拖。

對於連基礎充電網絡也不足的大廈，改動費用太大，政府又怎樣支援？是金錢抑或只作促成者？很多車主及業主祈望政府能盡快給予答案。

2. 公眾充電設施

先談談公眾停車場。不少車主對現時政府公眾停車場沒有設立專用車位表達不滿，又提出建議將充電位設於偏遠或高層，避免與汽油車車主競爭，本人要求政府今年內訂出時間表落以上兩大改善措施，此舉屬當務之急。

據今年財政預算案公佈，政府將投放 1.2 億元在 2022 年內增加逾 1000 個公共充電器，令總數增至 1,700 個；當中 19/20 年度先做 150 個，20/21 年度完成 500 至 600 個，2022 年內完成餘下部份。但據悉絕大部份為中速充電器，

因為一小時只充到三十公里，導致車輪流轉很慢，隨著電動車發展已日漸成熟，不少汽車可以接受快速充電（即是一小時可充到近一百公里），**本人要求政府以「快充為上，中充為副」**，否則盲目追求充電器數字上的增加，但實際受惠車主不會太多。

長遠而言，本人建議政府發掘更多閒置或使用量低之現有公眾停車場加裝**快速充電器**，舉個例子：位於黃泥涌峽道的香港網球中心，晚上因為中心關閉而令車場沒有車輪停泊，如果此時開放充電設施讓車主入場停泊充電，一方面方便車主，二方面增加停車場收入，三方面政府不需花大量基建開支，實在是一舉三得。

基於現時香港街道泊車位置嚴重不足，**本人並不建議在現有的街道咪錶上改裝成充電站，避免與汽油車車主競爭**，除非在偏遠地區或新開設的咪錶實行。其實電動車車主一般不太介意多走幾步去遠一些的地方充電（事實上已長年免收電費），希望政府多聽用家意見。

另外，請問政府有沒有新增電動車位的清單？如有，會不會在各區區議會先討論後實行？謝謝！